中共红河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委员会文件

数院党发[2021]50号



答发人: 李清

数学与统计学院关于进一步强化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近日,省内外发生的多起疫情,不同程度波及校园。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到了最严峻的时刻。为落实省教育厅、学校关于疫情防控的要求,进一步强化防控工作,针对目前存在的薄弱环节和风险点,现将有关事项及要求紧急通知如下。

一、学院党政领导包干年级

按照何斌包干教职工、李清包干统计学、何应辉包干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、张德飞包干应用统计学、谌孙康包干信息与计算科学的安排,学院党政领导抓好包干年级的疫情防控工作。

包干领导的工作职责如下:

- (一)督促包干年级每天完成疫情信息上报,及时掌握 包干年级学生动态和健康状况。
 - (二)及时发现疫情防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。
 - (三)及时协调解决疫情防控工作中发现的问题。
 - (四)做好师生的心理疏导工作。

二、严格落实晚点名制度

从即日起,实行晚点名制度:每晚 23:00,由舍长报告学生归寝情况,按照舍长-班长-班主任-辅导员-副书记-书记的流程进行报告。各责任人工作职责如下:

- (一) 舍长:每天查看同宿舍同学归寝情况,对未按照归寝的学生,了解原因,及时通过QQ群报告班长(各班指定1名班长负责)。报告格式为:XX宿舍应归寝 人,实际归寝 人,未归寝人员:XXX;未归寝原因:。
- (二)班长:负责收集各宿舍报告的归寝情况,督促未报告的宿舍及时报告,并将班级归寝情况向班主任报告。
- (三)班主任:了解掌握本班学生归寝情况;如有未按时归寝(或请假外出)的学生,及时核实情况;对不按时报告的宿舍进行批评教育;向辅导员报送班级归寝情况;及时传达国家及学校的疫情防控政策、措施,督促学生严格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,做好自我健康管理。对虚假报备外出、翻墙外出、隐瞒行程、私自改变行程的,要依据校纪校规和《疫情防控期间学生违纪处分暂行办法》,从严从快从重处理。
- (四)辅导员:收集、督促所带班级(刀剑:数学与应用数学;刘继红:信息与计算科学;黄敏婕:统计学和应用统计学)学生归寝情况;对所带班级学生进行开展班级学生的健康教育、安全教育、遵规守纪教育。
- (五)副书记:分析学院学生健康信息,督促疫情防控工作的落实,严格把关学生离校手续,及时处理学生出现的

违反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的情况并及时向学院党委书记汇报工作。

(六)书记:强化全体师生的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,把 疫情防控工作当作最大的民生工作来抓,统筹协调好学院各 个环节的防控工作,及时处理学院疫情防控中发现的问题并 向校党委汇报工作。

三、收集健康码、行程卡

各班班主任对学生全面开展健康码、行程码的扫码验码工作,要求所有的在校或不在校学生将个人的健康码、行程码截图报学院备案。学生的健康码、行程码由刘继红负责收集;教职工的健康码、行程码由杨凤芝进行收集。

四、按时上报健康状况

督促学生每日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和晨午晚检。每天下午 6:00前,利用"红河学院疫情防控信息平台"进行健康状况和行程轨迹日报告。班主任、辅导员须及时关注学生的报告情况,对异常情况须及时跟进核实,并逐级报告处置。

五、严格落实请销假制度

坚决落实"非必要不外出",凡到涉疫重点地区、中高风险地区的一律不得审批。审批责任人要认真甄别学生外出事由,学生不得以简单的办事、吃饭等为由申请外出,坚决杜绝学生借外出之机喝酒聚餐;各班主任要随时关注学生在校和外出情况,精准掌握学生动态;对请假外出未及时返校的要及时做好跟踪,掌握情况、督促返校。

六、做好假期疫情防控工作

- (一)教职工:鉴于近期疫情形势,倡议每一位家在中、高风险地区的教职工原则上就地过年,家住低风险地区的教职工尽量减少流动,一律不前往疫情风险区,不参加集聚性活动并做好个人防护,同时按要求通过"红河学院疫情防控信息平台"上报健康状况。
- (二)学生: 所有离校返家学生必须向学院申请,学院向学生逐一发放《红河学院2022年寒假学生离校通知单》,由班主任及时告知家长学生离校情况,一人一档建立学生离校档案。学生凭离校通知单经南大门查验后出校。提醒离校同学保持通讯畅通,与家长保持联系,避免各类意外事故发生。已审批离校的学生未接到学校正式返校通知前,一律不得提前返校或中途返校。

七、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规定

- (一)守土尽责。**各责任人**要严格落实各自责任,坚决 扛起守护师生生命安全的责任,守土尽责,绝不因为"人情" 或"老好人思想"出现瞒报、不报的行为。在疫情防控工作 中,如发现各责任人责任不到位或玩乎职守的,将给予严肃 处理。
- (二)疫情防控人人有责。请全体师生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,充分认识当前疫情形势的严峻性和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,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侥幸心理和松劲心态,同时,认真学习《疫情防控 22 种违法违规行为及法律后果》(见附件),自觉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

- (三)坚决做到不造谣、不信谣、不传谣。不断提高网络信息真实性的识别能力,在没有掌握信息真实性的前提下,不随意转发和评论。学生要坚决拥护并严格执行学校各项决策部署,不在微信、微博、QQ、抖音等网络社交媒体中转发、传阅未经核实的疫情防控信息。
- (四)从严处理。对违反疫情防控相关规定,不按时上 报或者谎报健康状况和行程轨迹的,学院将根据疫情防控相 关规定严肃处理,相关情况将在奖助学金评选、评优评先等 工作中予以考虑。

